

希伯來書要道略解 第十五講

我們打開希伯來書第三章，讀第 1 到 6 節，「同蒙天召的聖潔弟兄啊，你們應當思想我們所認為使者、為大祭司的耶穌，祂為那設立祂的盡忠，如同摩西在神的全家盡忠一樣。祂比摩西算是更配多得榮耀，好像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尊榮。因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，但建造萬物的就是神。摩西為僕人，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，為要證明將來必傳說的事。但基督為兒子，治理神的家；我們若將可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，便是祂的家了。」

神要人作祂的兒子

我們要解釋神對兒子們的計畫，神要長子，神還要許多的兒子。比如，第一章第 6 節就說，「再者，神使長子到世上來的時候……」神有長子。到了第二章，「原來那為萬物所屬、為萬物所本的，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……」（來二 10）這長子到世上來做什麼呢？祂要領許多兒子進榮耀裏去。長子是誰呢？長子就是「那為萬物所屬、為萬物所本的」；也就是創造萬物的「道」成了肉身，祂是神懷裏的獨生子；祂落在地裏死了，就結出許多的子粒來，祂要帶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。這是耶穌道成肉身到地上來做的一個大工作。所以，神要兒子，神要許多的兒子。

神為什麼要兒子呢？這很簡單。因為神的生命豐盛，豐盛的生命一定就多結果子。比如，一棵樹，像桃樹、李樹，只要它的生命豐盛，這棵樹長大、豐盛，就要結出許多的果子，這是一定的。那麼神的生命豐盛，祂就要結果子——祂就要許多的兒子。

我們還要明白，神稱為「父」，父一定要有子；若一個子都沒有就不能叫父，這是不可能的。天父就是要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。我們這些人就因著神的計畫沾了光，神造人就是要兒子。因此當初神造亞當的時候，告訴他「要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……」（創一28）「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」的意思就是要許多的兒子，要子子孫孫、越生越多。那麼，所有的人類生下來都是兒子。所以，遍滿地面的人都要學習作兒子、都是兒子。我們可以說是「天生的兒子」，否則你怎麼來的呢？你不是從父母生下來的嗎？你天生就是兒子，你生下來就作兒子。作兒子幹什麼呢？預備作神的兒子。

說實在的，我們到地上來作兒子，這不過是一個經歷、這不過是一個學習、這不過是一個操練，讓我們懂得怎麼樣作兒子。最終的目的是讓人都要裝上神兒子的生命，「及至時候滿足，神就差遣祂的兒子，為女子所生，且生在律法以下，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，叫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。你們既為兒子，神就差祂兒子的靈進入你們（原文作『我們』）的心，呼叫：『阿爸，父！』（加四4-6）時候到了，耶穌基督道成肉身——那真正兒子的生命、兒子的靈道成肉身，祂經過死，就把祂的靈分出來；那麼，兒子的靈就進入我們的心。這在加拉太書第四章第4到6節，清清楚楚地寫明了。我們這每一個「兒子殼」裏邊就裝了一個「兒子的靈」。「兒子的靈」也可以說是「兒子的種」。

耶穌基督是道，道就是種子。路加福音第八章第11節說，「這比喻乃是這樣：種子就是神的道。」道就是種子，我們蒙了重生是由於不能壞的種子（彼前一23）。所以，我們信耶穌就是接受一個神生命的種子，是不能壞的、是永生的。什麼叫信耶穌？信耶穌就是把神的種子種在你裏頭、接受進來。耶穌就是道，道就是種子；祂是不能壞的種子。當我們一有了這種子、

一接受這種子，「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。」（約一12）我們就是神的兒女。「眾子」就是這麼來的。

所以，第一章講「長子」，第二章講「眾子」。第一章講「種子」，開始的時候是獨生子，等祂從死裏復活以後，就結出「許多的子粒」來，因此第二章就是講眾子了。福音一傳出來，福音就替神用靈生了很多的孩子；藉著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，藉著神的道生了我們，神用真道生了我們（雅一18）。到了第三章，就開始有家了。有了長子、有了眾子，有了這麼多孩子，神就必須要有一個家。這家就是教會。提摩太前書第三章就講到，「……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」（提前三15）神就要成立家。

神有了兒子，就要預備家

這家在聖經裏還有解釋。我們可以說，家是我們人生最大的一個經歷。除了我們工作需要到外邊去以外，其它的時間，我們都要在家裏、要活在家裏。我們從小時候起，大概十幾、二十年，都活在父母的家裏；等後來我們長大了，我們就要結婚。「這世界的人有娶有嫁」（路廿34），我們按照神所創造的有男、有女，就是為了要有娶、有嫁。神造人乃是造男造女，就是讓人有娶有嫁。假如，是為了讓人同性戀，那都造一樣的不就行了嗎？都只造男的，或都只造女的？可是，那樣就絕種了，不能夠有兒子了、不能夠生生不息了。所以，神造男造女，讓人有娶有嫁。有娶有嫁之後，就自己又成立家了。「……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這是極大的奧秘……」（弗五31-32）所以，我們都要有自己的家。先活在父母的家見習，享受愛、學習家務，這些都懂了；然後自己成家、生兒養女，自己來管家。以後，神又有地上的

家、天上的家。

我們讀以弗所書第三章第15節，括號裏邊的話，「（天上地上的各家，都是從祂得名。）」但小字又寫了或作「全家」。因此這翻譯應當翻成，「天上的全家、地上的各家。」在地上的教會就是地上的各家。地方教會是一家一家的，一個城市裏有好多個家。因為他們不能都聚在一起，若要聚在一起就不得了，那太多了！全球的基督徒都聚在一起，可沒有那麼大的地方，所以，必須分散在地上的各家。法國有很多的教會、義大利有很多的教會、西班牙有很多的教會、澳洲有很多的教會、大陸有很多的教會……這很多的教會就叫「地上的各家」。雖然不成熟，在各個地方上出現，可是他們用的是同一本聖經，一神，一洗，一父，一個靈——被一個聖靈引導、同飲於一位聖靈（弗四4-6；林前十二13），在以弗所書第四章，講到七個一，地上的各家都包含在這七個一裏，所以，還是一個家。那麼，這個家到了天上呢？就變成全家。到了天上，那時我們都是靈體——靈性的身體，聚集起來就很方便；大家都聚在一起，成為一個「天上的全家」。

所以，神有了兒子，就要預備家。你看，《希伯來書》就是這樣，第一章講長子，第二章講眾子。第一章講到長子的身位，祂的榮耀、祂的權能、祂的國度、祂的寶座……都講了。然後第二章就講許多的兒子，這許多的兒子要被提到將來的「那世界」。那麼，這位為萬物所屬、為萬物所本的，祂就是要領許多的兒子進到將來的「那世界」，去得榮耀。

基督徒要得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

一個基督徒是與榮耀有關係的。我要稍微提一提，這個「榮耀」的思想，每一個基督徒都必須要有！為什麼呢？因為神預定我們是得榮耀的，神不是讓我們平平淡淡地作一個基督徒。不是！若是這樣，我們基督徒就太可憐了！保羅說，那我們乾脆吃吃喝喝吧！因為明天要死了（林前十五32）。我們若不復活、又沒有榮耀，我們在地上這樣受苦，被人欺負，下監牢，挨打……是為什麼呢？我們主要就是要得榮耀，因為神預定我們得榮耀。哥林多前書第二章說，「我們講的，乃是從前所隱藏、神奧秘的智慧，就是神在萬世以前預定使我們得榮耀的。」（林前二7）所以，基督徒是得榮耀、進榮耀、顯榮耀、享榮耀。

聖經裏講到榮耀的題目非常大！一個基督徒若想起將來要顯於我們的榮耀，我們在上世界上受一點兒小的苦，就不算什麼。「我想，現在的苦楚若比起將來要顯於我們的榮耀，就不足介意了。」（羅八18）所以，將來的榮耀就沖淡了我們今天所受的苦。我們無論受什麼苦，我們與主同苦，也必與祂同榮、與祂一同得榮耀。你今天吃的苦越多，你將來的榮耀越大。我鼓勵那些在受苦中的弟兄們，你要知道，你的受苦是有代價的。你為基督受苦，你受的苦越多，你將來得的榮耀越大、你將來得的獎賞越大、你將來得的尊貴豐富越多。這就是受苦。為作基督徒受苦是有代價的、是好得無比的！所以保羅說，我們「……外體雖然毀壞，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。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。」（林後四16-17）這暫時的苦楚是為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。將來我們就去享榮耀。

基督徒還要享受 神永遠的榮耀

在基督徒的認識裏，長子來是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。進榮耀裏去做什麼呢？不是進到榮耀裏就完了，還要去享榮耀。我們要念一節聖經，在彼得前書第五章，用這「享」字就好得不得了！榮耀是要享受的、不僅僅是得著的；若得著，卻享不著也沒有用。我們讀彼得前書第五章第10節，「那賜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裏召你們，得享祂永遠的榮耀，等你們暫受苦難之後，必要親自成全你們，堅固你們，賜力量給你們。願權能歸給祂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！」（彼前五10-11）這是一個禱告。前面就說了，「那賜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裏召你們」，召我們做什麼呢？就是讓我們去享受祂永遠的榮耀。

這「得榮耀」和「享榮耀」我也稍微地說一說，大家就明白了。你得著了，卻不能享受，等於白得、沒用。比如，有一人到山裏去挖人參，挖到一個大人參、一個好人參。他得著了以後，歡天喜地跳躍，結果他沒有吃，這人參就爛了。請問，這得著有什麼用？好多人拼命賺錢，賺了半天，卻窮樞門，一個子兒也不喜歡花，都把它存起來，到了時候就看看數字，說「我有這麼多錢」。可他還是苦得很，因為他省吃儉用。他賺了錢，卻沒有享受過。所以，西方人厲害，他們還沒有賺到就享受了，他們可以借錢來花。這當然也不好、也不是美德，這叫浪費，太喜歡物質的享受了。我們基督徒呢？將來要去享榮耀。得著了還不說，還要去享受，在永永遠遠裏去享榮耀。這就是耶穌基督——長子，從天上的榮耀中，降卑來到地上，作為種子，祂釘在十字架上死了，就把祂的生命釋放出來，我們與祂同死同活，我們就得了生命。我們一得了生命，我們就是眾子，就是祂所結出來許多的子粒；我們也就成為神許多的兒子，耶穌基督要領我們進到榮耀裏去。這是第二章。

基督徒要用可誇的盼望和膽量堅守 神的家

第三章就開始講到家。這許多的兒子要有家，在地上先有「地上的各家」；然後到天上有一個「天上的全家」。第三章就講到全家的事情。「摩西為僕人，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……」（來三5）神有一個全家。神在地上有「各家」，在天上有「全家」。這個家誰來管呢？基督。基督是一家之主，基督是長子，「基督為兒子，治理神的家」（來三6）。那麼我們呢？「我們若將可誇的盼望和膽量……」（來三6）一提到家，就提到膽量。我覺得很稀奇，我們看提摩太前書第三章，這裏也提到家的事，一個基督徒要剛強壯膽，我們讀第12節，「執事只要作一個婦人的丈夫，好好管理兒女和自己的家。因為善作執事的，自己就得到美好的地步，並且在基督耶穌裏的真道上大有膽量。我指望快到你那裏去，所以先將這些事寫給你。倘若我耽延日久，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，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」（提前三12-15）所以，「……我們若將可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，便是祂的家了。」（來三6）

我們若想要有家，就要有膽量。我以前不懂，但有些地方若想成立一個教會，就需要有相當的膽量。他們可能會被關、被打、被炸藥包炸，把教會都炸了，他們都不怕。這膽量不得了！他們把可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，教會就存在了，「便是祂的家了」。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這要堅持那可誇的盼望和膽量、要堅持到底，才能成為神的家，才能在一起聚會、才能真正學習家裏的事、才能作神的兒女，才能在家裏長大成人。所以，這要堅持到底。我想這些話是神寫給在苦難中的弟兄姊妹，他們信了主以後，要在一起事奉，成立地上的教會、地上的各家。他們要堅持、要受苦，他們真是要受苦，真有這樣的事情。那麼，在這些自由的地區，我們就看不出來了。很多人捐了許多錢，蓋個富麗堂皇的大教堂，還不願意去呢！好多人都不聚會了，教堂裏

面的管風琴那麼大，但小貓三隻、四隻（此處為比喻），沒有幾個人聚會。這是什麼家？這是教堂，裏面沒有神的生命、裏面沒有真理、沒有神的話，都是一些宗教的活動、空洞的儀式，所以，教會都衰敗了。但在有些地方，卻很奇怪。那些基督徒捨生忘死、傳福音，一得著主的道，馬上就去傳給別人，福音就很興旺。我去看了以後，真是受感動，那真是要「將可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」，就是神的家了。

所以，神的家要「將可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」，我現在才懂。因為寫《希伯來書》的那個時代大概就是在羅馬逼迫基督徒的時候。使徒時代是一個大逼迫時代，有十次大逼迫。那時候，基督徒不光被抓，還要被殺、被砍頭。像保羅就被砍頭了，彼得被倒釘十字架了……那時候，傳福音是一個大的挑戰，是向生命挑戰，必須要至死忠心才行。但是這批人把可誇的盼望和膽量真的堅持到底了，教會就得以建立。在那樣的逼迫之中、在羅馬帝國十次大逼迫中，他們還能夠堅立、堅持，那就是神的家了。所以，神的家延續到今天。可後來物質豐富了，靈性卻貧窮了，大家都墮落了。今天這家實在都要整頓整頓，須要講一些屬靈的事情。我今天就查到這裏。第三章，我們就看見神的家，許多神的兒子要用可誇的盼望和膽量進入神的家。